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程璿

電話：3322101#7455

電子信箱：1008719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1131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\_1110113187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太極拳總會辦理「111學年度第21屆青年盃  
全國中等學校太極拳錦標賽」競賽規程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民國太極拳總會111年11月18日111拳總寬字第201  
號函辦理及本局111年11月22日桃教體字第1110112417號函  
(諒達)續辦。

二、本案倘有疑問，請逕洽該會聯絡人林曉薇，連絡電話：  
(02)2778-3887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  
交 2022/11/23 11:47:46  
文 章

